晋政办网传〔2022〕19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福厦高速公路晋江至石狮支线（彭田连接线）工程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

永和、龙湖镇人民政府，市有关单位:

为加快推进福厦高速公路晋江至石狮支线（彭田连接线）工程建设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福厦高速公路晋江至石狮支线（彭田连接线）工程建设领导小组，具体成员如下:

组　长: 丁鸿雨（市政府副市长）

副组长: 张志雄（龙湖镇党委副书记、镇政府镇长<副处长级>）

蔡祈斌（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）

黄清泉（市交通运输局局长）

郑英奇（永和镇党委副书记、镇政府镇长）

成　员: 林景锋（市发展和改革局局长人选）

陈元福（市财政局局长）

陈英俊（市自然资源局局长）

曾伙明（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局长）

蒋东晓（市水利局局长）

林春木（晋江供电公司副总经理）

黄佳生（电信晋江分公司副总经理）

金　鹏（移动晋江分公司副总经理）

颜文强（联通晋江分公司副总经理）

彭文生（晋江新奥燃气公司副总经理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、征收工作组。

一、办公室

主　任：黄清泉（兼）

副主任：蔡祈斌（兼）

连碧龙（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）

庄永速（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）

颜呈云（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）

洪炳钦（市土地储备中心主任）

丁顺气（晋江市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）

黄鹏程（永和镇政府副镇长）

张志向（龙湖镇党委统战委员、武装部部长）

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组、用地报批组、工程建设组开展相关工作。

（一）综合协调组

组　长：颜呈云（兼）

成　员：刘启源（团市委统战部长<借调市政府办公室>）

李有智（市交通运输局综规科工作人员）

赖铭炜（晋江市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工作人员）

王金木（晋江市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工作人员<专职>）

（二）用地报批组

组　长：洪炳钦（兼）

成　员：杨平生（市自然资源局市政科科长）

林剑峰（市自然资源局管制科工作人员）

李有智（市交通运输局综规科工作人员）

陈海棠（永和镇国土资源所所长）

杨清潭（龙湖镇国土资源所所长）

王池波（晋江市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筹建部经理）

（三）工程建设组

组　长：连碧龙（兼）

成　员：钟宏武（市交通运输局建管科工作人员）

刘　斌（晋江市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工程二部经理）

赖铭炜（晋江市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工作人员）

二、征收工作组

（一）永和组

组　长：郑英奇（兼）

副组长：曾远漂（永和镇人大主席）

黄鹏程（兼）

许大限（永和镇政府副镇长、玉湖点下点领导）

蔡桂榆（永和镇政府副镇长<科技>、玉溪点下点领导）

永和组下设征收组、业务组、财审组、监督组统筹开展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全面工作，人员自行抽调组成（包括动迁、测量、评估、律师等中介机构人员）。

（二）龙湖组

组　长：张志雄（兼）

副组长：朱新旭（龙湖镇人大主席）

张志向（兼）

陈镜安（龙湖镇党委委员、秘书）

陈文财（龙湖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、秀山点点长）

吴松钝（龙湖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、新丰点点长）

柯永定（龙湖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主任）

龙湖组下设征收组、业务组、财审组、监督组统筹开展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全面工作，人员自行抽调组成（包括动迁、测量、评估、律师等中介机构人员）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10 月 17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市有关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林业和园林绿化局、水利局、路桥公司、供电公司、电信分公司、移动分公司、联通分公司、新奥燃气公司。